

义马市燃气管网支气管网及户表更新改造 项目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YMGZ[2023]182-GC056

采购编号：2023-12-12



招 标 人：义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弘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义马市燃气管网支气管网及户表更新改造 项目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YMGZ[2023]182-GC056

采购编号：2023-12-12



招 标 人：义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弘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 标 公 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标法）.....	29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8
第五章	招标内容.....	39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1

第一章 招 标 公 告

一、招标条件

本项目为义马市燃气管网支气管网及户表更新改造项目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招标人为义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代理机构为河南弘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项目名称：义马市燃气管网支气管网及户表更新改造项目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项目

2、项目编号：YMGZ[2023]182-GC056；采购编号：2023-12-12

3、工程概况：本项目共涉及义马市城区的鸿庆社区、银杏社区、花园社区、兴苑社区、民安社区、连银社区、常苑社区等 7 个社区 242 个小区 32370 户住宅、44 个小区庭院，134 户商业用户、20 户工业用户燃气管网改造，共改造燃气管网 490863.88m，其中：中压燃气管网 12400.00m，庭院燃气管网 43980.72m，入户燃气管网 420810.00m，工业燃气管网 2601.00m，商业燃气管网 11072.16m。同时完善管道附属工程，其中包含：砖砌矩形阀门井 125 座，调压柜 82 台，燃气表 32505 块，阀门 162660 个，自闭阀 32370 个，套管 32505 个及挖方、填方等路面工程。

4、招标内容：负责初勘、初测，详勘、定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并积极配合完成相关的审查，提交招标所需的招标图纸、技术规范、文件汇总、交竣工设计部分的资料汇总整理以及后续服务工作等

5、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6、招标控制价：187 万元

7、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相关规范、规程和技术标准合格要求

8、设计周期：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持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若三证合一的须出具合并后的有效证件）。

3、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者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资质。

4、项目负责人需具有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或者具有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动力）执业证书，并提供本单位缴纳的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

5、提供投标单位企业、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提供网页查询截图）或投标人自行承诺。

6、投标人出具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7、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内容：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内容：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须提供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页。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全部或者部分股东（基金公司或者专业投资公司作为股东的除外）为同一

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不同投标人，同一自然人在两个以上投标人任职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四、招标文件的下载

1、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本项目没有报名环节，凡有意参加的投标人，须完成交易主体信息库登记并取得CA数字证书，凭CA数字证书登录三门峡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点击交易平台选择“交易主体登录”，在所参与项目右侧点击参与投标，即可直接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招标文件中包含图纸、清单等投标所需一切内容）。

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http://gzjy.smx.gov.cn/>

CA证书：

<http://gzjy.smx.gov.cn/bzzx/008001/20211105/57b16af9-ab87-4395-a723-7758c628a3f8.html>

2、招标文件下载时间：2023年12月22日至2024年1月11日8：30（北京时间）。

3、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三公管办【2020】2号）文件的要求，招标文件费用不再收取。

4、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上传的信息为准，同时，投标人要完善主体库。

规定时间外上传或更改的信息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文件中上传的信息真实有效，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承担责任。

五、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数额：35000.00 元（叁万伍仟元整）。

2、保证金递交的截止时间：2024 年 1 月 11 日 8：30（北京时间）。

3、根据《关于加快推进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信用监管工作的通知》三
公管办[2021]3 号文要求：建筑类施工企业获得“优秀”、公路类施工企
业获得“AA”、水利类施工企业获得“AAA”等级且连续 3 年无不良行为记
录的中小微企业，保证金缴纳金额为 31500.00 元；

建筑类施工企业获得“良好”、公路类施工企业获得“A”、水利类
施工企业获得“AA”等级且连续 3 年无不良行为记录的中小微企业，保证
金缴纳金额为 33250.00 元。

注：（1）缴纳方式详见：投标人—交易主体登录—系统菜单—工程业
务—业务管理—保证金单笔入账查询即可查询保证金缴纳账号及到账情况。

（2）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可以使用电子保函或转账缴纳。电子保函方便
快捷，不占用资金，开具方式请登录“网站首页—电子保函平台”或者“登
录系统首页右下角—三门峡金融服务平台”或者直接登陆：

<http://120.194.249.36:10094/smxbaoan/> 进行操作，如果有问题，可咨
询：0398-3117871、400-1538889。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办理保函缴纳金额按
上述标准执行。

六、投标文件的上传及开标时间、地点

1、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为：2024 年 1 月 11 日 8:30（北京时间）

2、开标时间：2024 年 1 月 11 日 8: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义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二室

3、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
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

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 <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完成。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七、注意事项

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在本公告中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上传、保证金的缴纳和绑定等工作。并充分考虑人为操作和银行异地跨行转账到账的时间等因素，因投标人操作不当或银行到账时间等问题造成的无法下载招标文件、无法投标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不论中标与否均不予退还。

3、招标人不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

4、开标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开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和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业务办理指南。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义马党政网》同时发布。

九、联系方式

1、招 标 人：义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义马市珠江路中段

联系人：庞先生

联系方式：13623981122

2、监督单位：义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0398-5833850

3、代理机构：河南弘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金成时代广场9号楼8楼803室

联系人：刘先生 电 话：15239889886

4、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先生 电 话：15239889886

2023年12月21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	招标人	招 标 人：义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 系 人：庞先生 电 话：13623981122
2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弘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刘先生 电 话：15239889886
3	项目名称	义马市燃气管网支气管网及户表更新改造项目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项目
4	建设地点	义马市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7	招标内容	负责初勘、初测，详勘、定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并积极配合完成相关的审查，提交招标所需的招标图纸、技术规范、文件汇总、交竣工设计部分的资料汇总整理以及后续服务工作等
8	设计周期	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
9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行业相关规范、规程和技术标准合格要求
10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持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若三证合一的须出具合并后的有效证件）。 3、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行

		<p>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者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资质。</p> <p>4、项目负责人需具有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或者具有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动力）执业证书，并提供本单位缴纳的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p> <p>5、提供投标单位企业、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提供网页查询截图）或投标人自行承诺。</p> <p>6、投标人出具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p> <p>7、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内容：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内容：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须提供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页。</p> <p>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全部或者部分股东（基金公司或者专业投资公司作为股东的除外）为同一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不同投标人，同一自然人在两个以上投标</p>
--	--	---

		人任职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1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2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3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4	分 包	■不允许
15	偏 离	■不允许
16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含答疑）、修改，补充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7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
18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u>24</u> 小时内
19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u>24</u> 小时内
20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2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22	投标保证金	<p>1、投标保证金数额：35000.00 元(叁万伍仟元整)。</p> <p>2、保证金递交的截止时间：2024 年 1 月 11 日 8:30（北京时间）。</p> <p>3、根据《关于加快推进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信用监管工作的通知》三公管办[2021]3 号文要求：建筑类施工企业获得“优秀”、公路类施工企业获得“AA”、水利类施工企业获得“AAA”等级且连续 3 年无不良行为记录的中小微企业，保证金缴纳金额为 31500.00 元；</p> <p>建筑类施工企业获得“良好”、公路类施工企业获得“A”、水利类施工企业获得“AA”等级且连续 3 年无不良行为记录的中小微企业，保证金缴纳金额为 33250.00 元。</p> <p>注：（1）缴纳方式详见：投标人—交易主体登录—系统菜单—工程业务—业务管理—保证金单笔入账查询即可查询保证金缴纳账号及到账情况。</p> <p>（2）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可以使用电子保函或转账缴纳。电子保函方便快捷，不占用资金，开具方式请登录“网站首页—电子保函平台”或者“登录系统首页右下角—三门峡金融服务平台”或者直接登陆： http://120.194.249.36:10094/smxbaohan/ 进行操作，如果有问题，可咨询：0398-3117871、400-1538889。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办理保函缴纳金额按上述标准执行。</p>
23	保证金退还	1、在发布中标候选人公示后，未被推选中标候选

		<p>人的投标保证金原路径自动退回。</p> <p>2、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未中标的中标候选人投标保证金原路径自动退回。</p> <p>3、在上传施工合同后，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原路径自动退回。</p>
24	近年承接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近年，指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新成立企业按已有年份计算）
2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近年，指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新成立企业按已有年份计算）
2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27	投标文件	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投标人需用 CA 在电子平台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28	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地点	<p>投标截止时间：2024 年 1 月 11 日 8:30（北京时间）</p> <p>开标时间：2024 年 1 月 11 日 8:30（北京时间）</p> <p>开标地点：义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二室</p>
29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30	开标程序	<p>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p> <p>（1）宣布开标纪律；（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3）投标文件解密；（4）公布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5）开标结束。</p>

31	评标委员会的 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其中招标人代表1人，技术、经济方面专家4人组成；招标人代表应熟悉相关业务知识，能够运用中心电子化评标系统；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开标结束后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2	是否授权评标 委员会确定中 标人	否，按顺序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3名
33	履约保证金	招标人认为需要收取履约保证金的，收取标准执行国家、省、市相关规定。
34	费用说明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根据国家相关规定支付。
35	招标文件的 解释	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人所有。本招标文件中其他部分内容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一致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36	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是招标人控制招标工程造价的最高限价，大于招标控制价的报价视为无效报价，其投标将予否决。有效报价是指不超过招标控制价的报价。
37	中标公示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情况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义马党政网》予以公示，公示期为3天。
38	重新招标的其 他情形	除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

		三个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39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和“工程量清单”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招标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40	监督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41	电子	<p>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投标文件是投标人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电子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投标人投标时，将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p> <p>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点击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1532&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 进行下载。</p> <p>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开标时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下条款。</p> <p>一、电子化投标</p> <p>（一）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章</p> <p>1、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p> <p>2、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p> <p>（二）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p> <p>1、投标人所上传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应是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其中包含用于</p>

化
交
易
注
意
事
项

投标文件上传的主文件（后缀为.smxtf）和用于应急补救的投标文件备份文件（后缀为.nsmxtf）。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

注：投标人投报多个标段的，每个标段均要生成独立的电子投标文件。

2、电子化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无法上传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技术联系电话：0398-3117871

（三）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评标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无纸化进行招标，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

<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

2、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开标时，由投标人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其投标

文件不予开标、唱标。

3、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 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3)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4、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

投标人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投标人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唱标。

5、开标时投标人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大厅中点击开标一览表查看自己的投标报价。如对自己的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应在唱标内容显示后 10 分钟内向中介服务机构电话质疑。中介服务机构应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进行免提通话接受投标人的质疑并做好记录。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

6、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投标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发起质疑，并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用免提模式致电需要答复的投标人进行详细质询。质疑回复内容确认后，投标人的回

复文件必须以经过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 PDF 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评标委员会。

7、如评标委员会对需要回复的投标人连续三次致电未接通的，视为投标人放弃回复，评标委员会将自行对需要回复的内容进行认定。

二、相关证书原件的提交

(一)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上传的信息为准，同时，投标人要完善主体库。规定时间外上传或更改的信息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文件中上传的信息真实有效，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承担责任。评标时不接受投标人所提交的任何原件。

(二) 投标人需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保证上传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因投标人上传原因导致应得分项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内容、设计周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工程的设计周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工程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工程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见前附表。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4)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6)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7)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9)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0)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1)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2)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设计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3)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

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4)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5)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16)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不组织。

1.10 投标预备会：不组织。

1.11 分包：不允许分包。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设计方案等内容以对

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2.3 本项目不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有关要求。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招标内容；
- (6) 投标文件格式；

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在下载招标文件后 24 小时内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中提出咨询并打电话至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要求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以澄清回复的方式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中回复所有报名完成投标人或发布澄清公告，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如果在规定的时间内投标人未提出疑问，将视为投标人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中的资格要求、投标人须知、格式、条款、技术规格、

澄清、修改等所有要求，则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相应要求的要求提交有关资料 and 文件。

2.2.4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内容均以发布的澄清、变更、补充公告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澄清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修改文件为准。

2.2.5 投标人应自行查看澄清或变更信息。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上传时必须用 CA 锁登陆上传，参加开标会议时必须携带 CA 锁。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
- (2) 投标函附录；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4) 授权委托书；
- (5) 投标保证金；
- (6) 设计费用清单；
- (7) 资格审查资料；

(8) 设计方案；

(9) 其他资料。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设计费用清单。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设计费用清单”中的相应报价。

3.2.4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保证金应由投标人自行提交，其它单位、个人代为提交或投标单

位的分支机构代为提交的，将被视为无效。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将投标保证金转入投标保证金代管单位银行账户的，其投标无效。

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该投标人将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而被拒绝投标。

3.4.2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情节严重的由建设主管部门调查处理，记入不良行为记录：

（一）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二）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无故放弃中标项目或无正当理由在规定时间内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三）投标人在招投标活动中弄虚作假、围标串标，骗取中标并经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调查核实的；

（四）干扰和影响评审过程和结果的。

（五）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不予退还的情形。

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由投标保证金代管单位依据招标人的书面通知和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的书面处理意见，将投标保证金转至招标人的基本帐户。

3.4.3 保证金退还

（1）在发布中标候选人公示后，未被推选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保证金原路径自动退回。

（2）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未中标的中标候选人投标保证金原路径自动退回。

（3）在上传施工合同后，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原路径自动退回。

3.5 资格审查资料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

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8 投标文件的签署

(1) 电子投标文件必须上传电子评标系统。

(2) 电子投标文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4. 投标

4.1 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

4.1.1 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投标文件。

4.1.2 逾期上传的或者未按规定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参加该项目的投标人代表必须是本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委托人，投标人携带CA证书登录网上参加开标。

5.1.1 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

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 <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完成。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5.1.2 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开标时，由投标人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开标、唱标。

5.1.3 电子化投标文件异常情况的处理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投标文件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3）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5.1.4 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投标人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投标人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唱标。

5.1.5 开标时投标人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大厅中点击开标一览表查看自己的投标报价。如对自己的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应在唱标内容显示后 10 分钟内向中介服务机构电话质疑。中介服务机构应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进行免提通话接受投标人的质疑并做好记录。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

6. 评标（本项目为电子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 5 人组成，其中招标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 1 人，经济、技术方面专家 4 人。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在开标结束后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 3 天。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

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如第一名不履行合同，按《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相关规定执行。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6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项目不向未中标人支付技术成果经济补偿费。

7.7 履约保证金

7.7.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7.7.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7.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

弃中标，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7.8 签订合同

7.8.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7.8.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履约担保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9.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9.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10. 纪律和监督

10.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10.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10.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10.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10.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控制价
1.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	持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若三证合一的须出具合并后的有效证件）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企业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资质	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者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资质
		项目负责人要求	项目负责人需具有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或者具有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动力）执业证书，并提供本单位缴纳的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
		无行贿犯罪记录	提供投标单位企业、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提供网页查询截图）或

			投标人自行承诺
		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投标人出具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内容: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内容: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须提供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页
		非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3	响应性 评审标准	设计周期	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
		招标内容	负责初勘、初测,详勘、定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并积极配合完成相关的审查,提交招标所需的招标图纸、技术规范、文件汇总、交竣工设计部分的资料汇总整理以及后续服务工作等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行业相关规范、规程和技术标准合格

		要求
		投标有效期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按时交纳
		投标人投标总报价不得高于招标人公布的招标控制价，否则其投标将予否决
1.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投标报价：20分；技术部分：60分； 综合部分：20分。
1.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p>1. 低于招标控制价且通过初步评审的有效投标人报价为有效报价。</p> <p>2. 评标基准价的确定：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的有效投标报价是有效投标人报价在控制价（90%-100%（含90%和100%）范围内的报价。有效投标人报价均不在100%~90%（含90%和100%）范围内的，不参与评标基准价的计算，但仍进行下一阶段的评分。评标基准价按招标控制价的95%计取。</p> <p>3.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方法：当有效投标人小于5家（含5家）时，则以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当有效投标人大于5家（不含5家）时，评标基准价为各有效投标报价，去掉一个最高和一个最低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p>
1.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	偏差率=100% ×（投标人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

	算公式		/评标基准价
1.2.4	商务标（投标报价）评分标准（20分）		以评标基准价为基准，基准分为10分，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者得基准分10分；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的，按每高于评标基准价1%扣1分的比例在基准分10分的基础上进行扣分，扣完为止；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的，按每低于评标基准价1%加1分的比例在基准分10分的基础上进行加分，最多加10分。低于评标基准价超过10%（不含10%）以上时，按每再低于评标基准价1%扣1分的比例在20分的基础上扣分，扣完为止。
1.2.5	技术标（设计方案）评分标准（60分）	对工程的理解（10分）	对工程理解透彻，对工程设计重点、难点分析准确、有针对性，得7-10分；对工程理解比较透彻，对工程设计重点、难点分析比较准确、比较有针对性，得3-7分；对工程理解基本透彻，对工程设计重点、难点分析基本准确、基本有针对性，得0-3分。
		总体设计思路（10分）	总体设计思路清晰、符合工程实际，得7-10分；总体设计思路比较清晰、比较符合工程实际，得3-7分；总体设计思路基本清晰、基本符合工程实际，得0-3分。
		设计方案（8分）	设计方案合理得5-8分；设计方案比较合理得2-5分；设计方案基本合理得0-2分。

		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8分）	进度计划合理、保障措施得力得 5-8 分；进度计划比较合理、保障措施比较得力得 2-5 分；进度计划基本合理、保障措施基本得力得 0-2 分。
		项目造价控制方法（10分）	项目造价控制方法科学合理（0-10分） （1）思路清晰、合理、实施方案科学、可行性强，得 8-10 分；（2）思路清晰、合理、实施方案可行，得 5-8 分；（3）思路基本清晰，实施方案能满足项目需要，得 2-5 分；（4）思路不够清晰，实施方案不能完全满足项目需要，得 0-2 分。
		质量保证体系及保证措施（9分）	质量保证体系健全，措施合理得 6-9 分；质量保证体系比较健全，措施比较合理得 3-6 分；质量保证体系基本健全，措施基本合理得 0-3 分。
		设计工作重点、难点分析及合理化建议（5分）	设计工作内容、工作重点、实施措施、难点分析方案措施清晰、对本项目重难点分析准确 1-3 分；针对项目特点，提出合理、科学的针对性建议得 1-2 分。
1.2.6	综合标评分标准（20分）	企业业绩（6分）	2020年1月1日以来，投标人每提供1个类似项目业绩得3分，最高得6分；（提供项目合同协议书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项目负责人业绩（6分）	2020年1月1日以来，项目负责人每主持过1个类似项目业绩得3分，最高得6分； （提供项目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合同

			须有项目负责人信息,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此项与企业业绩不重复计分。)
		人员配置 (3分)	专业 (建筑、结构、电气、造价等相关专业) 配置齐全的且各专业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除外) 具备注册建造师或注册结构工程师或注册设备工程师或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的, 每提供一个加 0.5 分, 本项最多得 3 分; (提供人员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其他承诺 (0-5 分)	提供配合招标人完成设计文件、图纸的报审、报批的服务保证措施, 措施全面合理可行。(0-5 分) (主要内容应包含积极无条件配合业主完成主管部门的审查, 提交业主招标所需的招标图纸、规范及后续服务工作等)
注: 技术标和综合标各项如有缺项, 则该项不得分。			

1. 评标办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 按照本章第 1.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 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 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 投标报价也相等的, 以设计方案得分高的优先。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商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 (1) 商务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1.2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中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扫描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 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1.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 1.2.4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标（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1.2.5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标（设计方案）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1.2.6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标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 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由项目建设单位与中标单位根据本招标文件、中标单位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协商签订本项目设计合同。

第五章 招标内容

（一）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义马市燃气管网支管网及户表更新改造项目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项目

1.2 建设单位：义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3 项目概况：本项目共涉及义马市城区的鸿庆社区、银杏社区、花园社区、兴苑社区、民安社区、连银社区、常苑社区等 7 个社区 242 个小区 32370 户住宅、44 个小区庭院，134 户商业用户、20 户工业用户燃气管网改造，共改造燃气管网 490863.88m，其中：中压燃气管网 12400.00m，庭院燃气管网 43980.72m，入户燃气管网 420810.00m，工业燃气管网 2601.00m，商业燃气管网 11072.16m。同时完善管道附属工程，其中包含：砖砌矩形阀门井 125 座，调压柜 82 台，燃气表 32505 块，阀门 162660 个，自闭阀 32370 个，套管 32505 个及挖方、填方等路面工程。

（二）项目要求

2.1 招标内容：负责初勘、初测，详勘、定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并积极配合完成相关的审查，提交招标所需的招标图纸、技术规范、文件汇总、交竣工设计部分的资料汇总整理以及后续服务工作等

2.2 设计周期：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

2.3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相关规范、规程和技术标准合格要求。

（三）有关设计成果知识产权的问题

1、投标人对招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进行保密，如有泄漏，由投标人承担所有后果。

2、投标人保证投标文件及资料均未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必须承担全部责任。

3、若投标人使用了他人的专利、专有技术，涉及的费用及法律责任由投标人负责。

4、其他要求

(1) 相关审批、核准和备案手续的办理：协助业主办理相关手续、资料、备案手续的审批，保证相关资料、档案齐全。

(2) 工程设计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必须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且标准和内容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的有关要求。

(3) 投标人在其工作范围内应确保其各自独立准备的全部设计文件在中国境内外都没有且也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或专有技术或商业秘密；投标人如果在其设计文件中使用或包含任何其他人的知识产权或专有技术或商业秘密，应保证已经获得权利人的合法、有效、充分的授权；招标人拥有中标人所提交的全部设计文件（包括设计方案、设计成果）的使用权和受益权，并使用于招标项目。

(4) 未尽事宜按有关规定执行。

(四) 成果文件要求

设计需提供的成果文件：提供的所有资料均含电子版（含 CAD 及 PDF 格式）。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自拟)

一、投标函

致：（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以人民币_____（大写）_____元（小写）的投标报价。设计周期_____，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项目，质量要求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证明，金额为人民币_____（大写）元（小写）。

4.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规定时间内领取中标通知书，并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逾期可视为放弃中标。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4）我方承诺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向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 （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日 期：

二、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投标人					
项目负责人		级别		证书注册 编号	
投标内容					
设计周期					
质量要求					
投标总报价	大写：_____ ； 小写：_____元				
其他说明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
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四、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 标 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注：因投标文件中授权委托书授权代理人无法手写签字，可以以印刷体代替（印刷体为电脑打出的字体）。

五、投标保证金

附投标保证金保证金缴纳凭证

附投标人开户许可证原件扫描件

六、设计费用清单

1. 设计费用清单说明
2. 设计费用清单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设计费用分项名称	计算依据、过程和公式	金额（元）	备注
1				
2				
3				
4				
5				
.....			
合计报价				

七、资格审查资料

1、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 码		
联系方式	联系 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机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企业资质证书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等材料的扫描件。（三证合一的附营业执照副本即可）

2、近年来承接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设计周期	
设计内容	
项目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业绩证明：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原件扫描件，业绩中未体现项目负责人姓名，需提供发包人出具的证明文件。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近年财务状况表

备注：“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原件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三年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4、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注：“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投标人败诉的设计合同的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执业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名称	
职 称		学 历		拟在本项目任职	
工作年限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1. 项目负责人应提供建筑师注册证、身份证、职称证及社保缴纳证明，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原件扫描件。

2. 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身份证、职称证、注册证书（如有）。

八、设计方案

格式自拟

九、其他资料

附 1：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属于第四条第_____项_____行业，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项目名称）招标活动提供本企业的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中小微企业需提供此声明，并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若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法律规定追究相应责任。